证券代码：300348　　证券简称：长亮科技　　公告编号：2020-056

深圳市长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长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0 年 7 月 29 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为满足公司日常经营的资金需求，董事会同意公司向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申请合计不超过人民币 2 亿元的综合授信额度。具体情况如下：

公司向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申请合计不超过人民币 2 亿元的综合授信额度，最终以授信银行实际审批的授信额度为准。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王长春先生为授信额度提供个人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担保期限以实际融资期限为准，免于支付担保费用。

该综合授信事项有效期为 1 年，在以上额度范围内可循环使用，具体授信金额、授信方式等最终以公司与授信银行实际签订的正式协议或合同为准。

董事会授权公司法定代表人或其指定的代理人全权代表公司签署上述授信额度内的一切授信（包括但不限于授信、借款、担保、抵押、融资等）有关的合同、协议、凭证等各项法律文件，由此产生的法律、经济责任全部由本公司承担。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王长春先生为公司向上述银行申请综合授信提供担保，免于支付担保费且无反担保，不构成关联交易。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该事项在董事会审批权限范围内，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深圳市长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 年 7 月 30 日